

延庆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专项行动项目—延庆镇王泉营村

(招标编号: /)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北京市延庆区 延庆镇王泉营村

一、招标条件

本 延庆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专项行动项目—延庆镇王泉营村 (招标项目编号: /) 已由北京市延庆区农业农村局以中共北京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纪要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 财政资金,招标人为 北京市延庆区延庆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 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新建路面(沥青路面60949.70平方米、混凝土路15833.74平方米);绿化工程2217.00平方米;给水工程(自来水管23289.00米、挖土方34780.30立方米);路灯建设工程(新建路灯411个)等,合同估算价1949.57968万元。

招标内容与范围: 新建路面(沥青路面60949.70平方米、混凝土路15833.74平方米);绿化工程2217.00平方米;给水工程(自来水管23289.00米、挖土方34780.30立方米);路灯建设工程(新建路灯411个)等实施方案中所涉及的全部内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近年类似工程描述)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需提交资料: 领取资格预审文件时需提交以下资料: 1、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2、企业资质证书; 3、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取得电子证书的可提供电子证书,未取得电子证书的,在有效期内即可); 4、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考核合格证书(安全B本);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近一年以上社保证明; 6、投标人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https://www.bjggzyzhjy.cn/>) 登陆成功页面全屏截图; 7、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是否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不得早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打印页面全屏截图。以上资料的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资料齐全,报名成功后方可购买招标文件。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1-22 09:00:00 至 2025-01-26 16:00:00

获取方法: 现场购买文件

获取地址: 北京市 丰台区 丰台北路17号院1号楼14层1405

文件每套售价: 500.00 元,售后不退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2-11 15:00:00

递交方法: 现场纸质递交

递交地址: 北京市 丰台区 丰台北路17号院1号楼14层1405

六、其他公告内容

1、凡有意投标者,请于 2025-01-22 09:00:00 至 2025-01-26 16:00:00,联系招标代理获取文件。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网址: <https://zhjy.bcactc.com/zhjy/>)

2、1、申请人信誉要求: (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2) 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不采用 (采用/不采用) 否决性惩戒。(3) 其他信誉要求: 1) 本工程资格预审将对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情况、不良行为记录等信誉要求情况予以评定。2) 申请人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3) 申请人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4) 未被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标注资质异常且未完

成整改；5) 申请人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进入清算程序或财产被接管、冻结或被宣告破产等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6) 申请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7) 在近三年内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2、资格预审方法：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7家时，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限定为7家。3、其他要求：(1)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扶持中小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4、本工程的建设地点：北京市延庆区延庆镇王泉营村 5、本工程的工期要求180日历天 6、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延庆区延庆镇人民政府

地 址：北京市 延庆区 延庆镇小营村北路109号

联 系 人：陈燚

电 话：010 - 61126124

电 子 邮 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建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 丰台区 丰台北路17号院1号楼14层1405

联 系 人：孙新

电 话：13520288155

电 子 邮 件：121906145@qq.com



年 月 日

返回